

E

自然资源快讯

Zi ran zi yuan kuai xun

昌乐推进农房一体

不动产确权登记

导报讯 近日，昌乐县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推进会议召开，强调抓细抓好该项工作，确保按时保质完成登记发证任务。

会议要求，各成员单位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认清形势，从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战略的高度出发,明确职责分工,强化工作措施,密切配合,形成合力,按时、稳妥推进全县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各镇(街区)要进一步弄清看懂发证程序及具体业务要求，积极组织解决发证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同时，要落实好属地管理责任，妥善处置工作过程中产生的信访问题。 (刘彤)

冠县优化营商环境

为群众减负

导报讯 今年以来，冠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充分发挥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职能作用，为企业群众“增动力”“减负担”。

开展法治营商环境建设“六个一”工程,建立健全工作责任制,对目标任务进行量化、细化,层层分解,责任到人,并把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纳入局机关年度考核内容,严格按照时间节点推进,确保相关工作责任和目标任务落实落细。推行政务服务“一窗受理、一次办好”,为企业群众提供高效便捷“一站式”服务,实现“大厅之外无审批”。 (冠公)

阳谷启动不动产登记

跨县通办

导报讯 近日,阳谷县依托数据共享优势,开通不动产登记跨县通办业务,实现“就近异地申请”、“属地审核”、“线上缴费”、“快递到家”,便利于民。

这次开通的“跨县通办”业务包括商品房预售、抵押涉及的不动产预告登记、不动产抵押登记,新建商品房转移登记,存量二手房转移登记。申请人在“一网通办”平台线上申请通过后,携带纸质材料到阳谷县不动产登记中心,由中心现场受理、核验材料。受理完成后,申请人进行网上缴纳税费。房源所在地不动产登记中心审核、登簿发证并免费邮寄到申请人。 (吕华清)

沂源“自然资源

法治大讲堂”开讲

导报讯 近日,沂源县自然资源局“自然资源法治大讲堂”开讲,全县自然资源系统全体干部职工共20余人参加了培训。

有关专家讲授了《宪法》《民法典》《土地管理法》《城乡规划法》等。据了解,近年来,沂源县自然资源局紧紧围绕新修订的《土地管理法》《森林法》,结合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行动、农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等政策法规,定期组织干部职工进行学法活动,为耕地保护、国土空间规划调整等自然资源重点工作“把脉问诊”。 (孙永祥 李宁宁)

莘县严打

乱捕野生动物违法活动

导报讯 近日,为严厉打击乱捕滥猎野生动物、非法经营鸟类等违法犯罪行为,莘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多措并举,开展打击涉及野生动物违法犯罪活动。

全县24个镇(街)组织成立野生动物巡查队,对辖区内候鸟越冬地、繁殖地、集群活动区、迁飞停歇地、迁飞通道及经营场所(酒店)、流通环节等,进行全面摸底排查;对私自架设捕鸟网进行猎捕的违法犯罪行为进行坚决打击,并视情节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王博)

山东上下同力保护耕地

块块农田有田长

保护责任全覆盖

◆导报记者 杜杨 济南报道

上周,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印发《关于推行耕地保护“田长制”的指导意见》(下称《意见》),就在全省推行耕地保护“田长制”工作做出指导。今年,山东各区县也同步进行基层实践。通过推行“田长制”来保护耕地,全省已形成合力。

层层抓落实

“田长制”是指为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而建立的以村(社区)为单位的网格化管理机制,由市、区县、乡镇街道主要领导,分别作为辖区内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一级、二级、三级田长,村(社区)负责人作为网格长,将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落实到责任人、责任地块和责任网格,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机制。

“田长制”正是山东创新基层耕地保护的管理机制,每个行政村配备一名总田长,每个或多个图斑圈定的农田配备一名田长,通过镇街任命与群众推选相结合的方式产生,实现块块农田有田长,保护责任全覆盖,充分调动村民自主管理保护耕地的积极性。

11月16日,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召开的2020年第13次厅长办公会议指出,“田长制”的建立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耕地保护重大决策部署、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的具体行动。要坚持“政府主导、因地制宜、严保严管”的原



则,切实发挥好、运用好“田长”保护耕地的作用。会议强调,要充分调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的积极性,形成保护耕地合力,推进耕地保护管理向精细化延伸,建立全方位耕地保护新机制,确保全省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有提升,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

随后印发的《意见》也指出,要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强化地方党委和政府保护耕地主体责任,建立村集体经济组织日常管护机制,实现耕地保护责任全覆盖,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强调,“田长制”是在落实政府耕地保护主体责任的基础上,建立的以村集体

经济组织为主体,以村“两委”成员或村民小组长、村民代表为日常管护责任人的基层耕地保护机制。各市要因地制宜,分类施策,结合地方实际情况,指导本区域内“田长制”建立,形成“田长”基层产生、农民看护耕地、政府保障运行的工作体系,确保耕地保护制度落地生效。

基层积极实践“田长制”

11月17日,聊城召开市政府第83次常务会议,听取关于《聊城市耕地保护“田长制”实施方案》起草情况。会议指出,实行耕地保护“田长制”很重要,也很有必要。要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耕地保护长效机制,持续强化基

层耕地保护主体责任,确保耕地“非农化”监管落到实处,牢牢守住耕地红线。

一段时间以来,阳谷县相继出台了《基本农田保护责任制》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田长制实施细则》,出台了与“田长制”工作相配套的会议制度、巡查制度、信息通报制度、考核办法等。目前,阳谷县共任命“田长”836人,签订耕地保护责任书856份,有效增强了群众珍惜土地、保护耕地的意识。

烟台人均耕地只有1.01亩,



5481幅山东2020标准地图上线

涵盖136个县市区交通、旅游版等7种类型

导报讯(记者 杜杨)1日,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召开山东省系列地图标准样图上线新闻发布会,介绍发布山东省、市、县系列标准地图5481幅。

标准地图,是指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编制的适合大众公开使用的系列标准化的地图产品。山东省自然资源厅作为山东省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历来高度重视标准地图服务工作,曾在2017年发布了山东省及17设区市标准画法图幅共计23幅。随着社

会经济的快速发展,很多地图标示的内容(如行政区划、道路名称等)已经发生很大变化,且2017年发布的标准画法图图幅规格单一,表示内容不全面,已经难以满足社会公众的需要。

本次发布的标准地图具有内容表示准确,数据权威;类型多,覆盖面广,表达内容丰富;图幅样式简洁、美观大方;应用广泛,实用性强等诸多特点。与“2017版”相比,“2020版”地图类型多样、覆盖面广,涵盖全省及16个设区

市、136个县(市、区)不同开本、不同类型的系列标准地图。除了覆盖面更广泛,“2020版”标准地图应用更广泛,实用性更强,下载后无需改动或仅经简易加工即可直接使用,能广泛用于新闻宣传用图、书刊报纸插图、广告展示背景图、工艺品设计底图等,也可作为编制公开版地图的参考底图,大大提高了公益性标准地图服务的产品丰富性和便捷性,提升公益性地图服务水平。

据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地理信息管理处二级调研员王伟宏

介绍,本次发布标准地图包括省级、设区市级、县(市、区)级三级标准地图。其中山东省标准地图49幅,设区市标准地图672幅,县(市、区)标准地图4760幅。地图类型有基本要素版、政区版、自然地理版、水系版、交通版、旅游版及政区英文版7种类型;数据格式有JPG、PDF两种,可以从自然资源厅网站免费下载、使用。

此外他还提醒,标准地图印有“GS”字样,公众可依此分辨该地图是否经过了审核。

济宁创新改进

补充耕地项目管理措施

导报讯 近日,为贯彻落实《关于规范和改进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进一步规范补充耕地项目管理,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结合济宁实际,创新方案,研究细化三项措施,全面做好规范补充耕地项目管理工作。

有序开展补充耕地项目实施,深入调查,摸清家底。以最新的变更调查数据为基础,结合当地实际,认真研究分析,摸清可供开发利用的耕地后备资源数量、面积、分布,明确一定时期的土地利用方向。计划管理,建立储备库。统筹考虑辖区内补充耕地需求、后备资源状况,建立中长期的补充耕地项目储备库,明确项目实施年度和资金来源,编制新增耕地年度实施计划,实现耕地后备资源有序开发。

细化流程,强化项目管理,科学规范立项。各市区县局要科学规范立项,对项目设计与预算方案进行初审,初审通过后申请市级论证,通过电子政务系统报送关于项目规划设计与预算市级评审的申请。市土地综合整治中心会同耕地

保护监督科,组织财政、林业等方面的专家,对规划设计方案和预算方案可行性和合理性进行评审,出具专家评审意见。加强项目监管,县市区局根据相关技术规定组织项目实施,并切实履行项目全过程监督、管理责任。市自然资源局对项目实施情况定期进行调度,并不定期开展现场督导工作,调度督导情况在全市范围内通报。严格项目验收,通过县级初验、市级审查、专家验收,形成项目竣工验收报告。规范指标调剂。市域内交易,拟调出指标的县市区,需填写补充耕地指标调剂申请(调出)、调出审查表,经市局同意后,进入“济宁市土地指标交易平台”交易;拟调入指标的县市区,需填写补充耕地指标调剂申请(调入)、调入审查表,经市局同意后,通过“济宁市土地指标交易平台”签订三方协议,协议报市土地综合整治中心备案,由市土地综合整治中心负责指标调库。市域外交易,按照《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和改进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工作的通知》执行。 (郭朝阳)

龙口“批量”办理

大宗商品房多类业务

导报讯 龙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不断创新服务方式和工作方法,“互联网+银行”、业务联办、大宗商品房流程再造、一网通办等不动产登记改革取得了明显效果,今年以来累计收到群众送来的锦旗16面。

龙口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通过精简办事材料、优化办理流程,实现抵押权登记、注销登记业务一并办理,无需当事人跑两次腿。在与农村商业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开通“互联网+金融”登记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快与各银行对接进度,在金融部门的有力支持下,相继开通了农业银行、中国银行、邮政储蓄银行“互联网+金融”登记业务,为受疫情影响的企业、群众和银行带来了实实在在的益处。

扎实推进不动产转移登记与水、电、气、暖等业务联办,多事联办为群众提供一站式服务。以往,群众办理不动产过户登记后,需分别到水、电、气、暖等单位办理过户手续,程序比较复杂。经过深入调研,该市制定了《不动产转移登记与水电暖气、有线电视、宽带等“业务联办、集成服务”实施方案》,在政务中心不动产登记窗口设立“不动产+水、电、气、暖等”综合受理窗口,在烟台市率先开展水、电、气、暖等业务联办,办理相关业务1200余件,得到群众一致好评。

为进一步优化服务流程,研究制定了《不动产大宗商品房登记发证流程再造实施方案》,整合内部环节和税务、住建等部门的外部环节,开辟专门面向开发商的大宗业务服务专区,实现大宗商品房多类业务“批量式”办理,“一站式”办结。同时,推行了不动产登记授权委托代办服务,群众在办理后续登记业务时,购房人可以不再到现场办理,由房地产开发企业等受托人代为办理其余登记事项。目前,通过大宗商品房服务专区办理不动产登记业务3万余件,授权委托代办业务2700余件。

(王勇)